

罗马书 1:1 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，奉召为使徒，特派传 神的福音；2 这福音是 神从前藉众先知，在圣经上所应许的，3 论到他儿子我主耶稣基督，按肉体说，是从大卫后裔生的；4 按圣善的灵说，因从死里复活，以大能显明是 神的儿子。5 我们从他受了恩惠，并使徒的职分，在万国之中叫人为他的名信服真道；6 其中也有你们这蒙召属耶稣基督的人。7 我写信给你们在罗马为 神所爱，奉召作圣徒的众人。愿恩惠、平安，从我们的父 神，并主耶稣基督，归与你们。

引言--保罗写了罗马书的时候可能他是在哥林多。

1. 让他们为他的拜访准备。
2. 教导他们基本的道。
3. 解释以色列国跟教会的关系。
4. 教导他们基督徒的责任(向别的基督徒与政府)。

I. 福音的传道人。(v. 1)

1 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，奉召为使徒，特派传 神的福音；

保罗在罗马的帝国的很多地方传过福音。

A. 保罗的地位。

1 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，奉召为使徒，特派传 神的福音；

出埃及记 21:1 “你在百姓面前所要立的典章是这样：2 你若买希伯来人作奴仆，他必服事你六年；第七年他可以自由，白白地出去。3 他若孤身来，就可以孤身去；他若有妻，他的妻就可以同他出去。4 他主人若给他妻子，妻子给他生了儿子或女儿，妻子和儿女要归主人，他要独自出去。

5 倘若奴仆明说：‘我爱我的主人和我的妻子儿女，不愿意自由出去。’

6 他的主人就要带他到审判官那里（“审判官”或作“ 神”。下同。），又要带他到门前，靠着门框，用锥子穿他的耳朵，他就永远服事主人。

B. 保罗的权力。

1 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，奉召为使徒，特派传 神的福音；

1. 看到复活的耶稣。

2. 被耶稣选择了。

3. 他们有权力--赶鬼，治病，传福音，等等

C. 保罗被选择为了传福音。

1 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，奉召为使徒，特派传 神的福音；
我们都得传福音！

II. 福音的应许。(v。2)

2 这福音是 神从前藉众先知，在圣经上所应许的，
约翰福音 5：39 你们查考圣经（或作“应当查考圣经”），因你们以为内中
有永生；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；
46 你们如果信摩西，也必信我；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写的话。

III. 福音的人物。(v。3-4)

3 论到他儿子我主耶稣基督，按肉体说，是从大卫后裔生的；4 按圣善的灵说，**
因从死里复活，以大能显明是 神的儿子。**

IV. 福音预备的。(v。5)

5 我们从他受了恩惠，并使徒的职分，在万国之中叫人为他的名信服真道；
以弗所书 1：18 并且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，使你们知道他的恩召有何等指望，
他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；

V. 福音的目的。(v。5-6)

5 我们从他受了恩惠，并使徒的职分，在万国之中叫人为他的名信服真道；6 其**
中也有你们这蒙召属耶稣基督的人。**

VI. 福音的权利。(v。7)

**7 我写信给你们在罗马为 神所爱，奉召作圣徒的众人。愿恩惠、平安，从我们
的父 神，并主耶稣基督，归与你们。**